

二林鎮儒田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三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年03月09日(星期二)15時00分

地點：二林鎮立圖書館暨文化活動中心研習室

(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四段626號B1地下一樓文化教室)

主席：方溪泉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簿

列席來賓：彰化縣政府地政處土地開發科 鄭傑中、李乙慧

一、宣布開會：(理事長 方溪泉)

本重劃區會員總人數36人，總面積0.629543公頃，本次會員大會出席(含委託代理出席者)人數，共計32人(88.89%)，面積0.605676公頃(96.21%)，所有權人人數及面積出席率均已超過半數，會議開始。

二、主席報告：(理事長 方溪泉)

感謝各位地主百忙中參加本重劃區第3次會員大會。

本次會員大會依本會110年02月05日儒田自重字第1100205094號函於30日前通知並召集各土地所有權人與會。

首先先向各位報告，依彰化縣政府110年02月02日府地開字第1100024992號函核定本重劃區負擔總計表。本重劃區負擔總計表經核定後，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34條規定，於第7次理事會研擬重劃分配結果草案，經理事會通過後，即檢具相關圖冊交由本次會員大會審議。

本次會員大會共討論1個議案，詳如提案單。

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規定，應議事項(議案)之決議，應有會員二分之一以上，及其所有土地面積超過重劃區總面積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。

本重劃區內，未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3條第4項第2款，於籌備會核准成立之日前一年起至重劃完成前取得土地所有權，除繼承取得者外，其持有土地面積合計未達本重劃區都市計畫規定最小建築基地面積36 m^2 之土地所有權人(共計11人，面積25.71 m^2)，其議案決議票選不計入。

經扣除前項未符合條件者後，本重劃區之議案票選計算，可計人數25人，可計面積6269.72 m^2 。

三、討論議案：

議案一：審議重劃分配結果

案由：審議「二林鎮儒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土地分配結果」，業已分配完竣，提請審議。



說明：

1. 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4 條及本會章程第 7 條規定辦理。
2. 本重劃區負擔總計表業經彰化縣政府 110 年 2 月 2 日府地開字第 1100024992 號函同意核定。
3. 茲檢附下列圖冊：
 - (1) 計算負擔總計表
 - (2) 重劃前後土地分配清冊
 - (3) 重劃後土地分配圖
 - (4) 重劃前地籍圖
 - (5) 重劃前後地號圖
 - (6) 重劃前後地價圖

辦法：擬於會議紀錄送請彰化縣政府備查後，再檢具說明 3 所附圖冊，另函送請彰化縣政府(地政處)審議，據以辦理土地分配成果公告。提請大會審議。

決議：(以票選單票決數為準)

表決結果統計：

同意人數 20 人，佔全區可計人數(25 人)之 80.00%。

同意面積 5831.51 m²，佔全區可計面積(6269.72 m²)之 93.01%。

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3 條規定，認可重劃分配結果，本議案票決通過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

五、散會：(16:00)。